

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5-G1-020014-GXYH**

采购人：百色市右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
第二章、采购需求	7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28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7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5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一章、招标公告

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 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__年__月__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5-G1-020014-GXYH

项目名称: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预算总金额(元):5840807.68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1 分标(智能化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出入口管理系统、智能化物流快递柜等)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947703.98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元):2947703.98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2 分标(变压器设备、地埋式一体消防水池等)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893103.7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元):2893103.7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第六条：（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微型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潜在投标人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09:00

开标地点：本项目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6）根据桂财采〔2022〕3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

（7）其他政府采购规定的政策。

4.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补充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两个标段允许投标人兼投兼中。

5.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各投标人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如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5) 本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数字证书），确保投标过程顺利进行；因投标人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百色市右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百城街道中山二路 3 号

项目联系人：杨再新

项目联系方式：0776-28489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 4 号长乐星城 1 幢 6 层 602 号

项目联系人：兰凤琴

项目联系方式：0776-2893222/18977602055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

2. 投标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 1 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内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6.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的公告》（2023 年第 36 号）中《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 年修订）的界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产品的，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2009 年 7 月 3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117 号公布，根据 2022 年 9 月 29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61 号修订第十条：“列入目录产品的生产者或者销售者、进口商（以下统称认证委托人）应当委托经国家认监委指定的认证机构（以下简称认证机构）对其生产、销售或者进口的产品进行认证。”规定，生产厂家应当进行强制性认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强制性认证证书（加盖投

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投标人不满足实质性要求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8.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9. 权利保障：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的，采购人在使用产品及服务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遭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包括被责令致歉、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等。否则，投标人负责解决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全部承担。

10.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11. 进口产品说明：本表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附表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1 分标（智能化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出入口管理系统、智能化物流快递柜等）：

清单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系统设备采购				
1.1	视频监控系统				工业
1.1.1	800 万白光全彩筒型 PoE 网络摄像机	1、800 万像素； 2、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区域侦测，支持联动声音报警； 3、最高分辨率可达 3840×2160@20fps； 4、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dB 宽动态； 5、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 Smart265/264 编码； 6、支持最大 256 GB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卡本地存储； 7、1 个内置麦克风，1 个内置扬声器，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8、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AC24 V/DC24 V，1 A），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9、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最远可达 50 m，白光最远可达 30 m 10、符合 IP66 级防尘防水设计。	台	32	工业
1.1.2	400 万白光全彩筒型 PoE 网络摄像机	1、采用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F1.0 超大光圈镜头，最高分辨率可达 400 万像素，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25fps 实时图像，提供更清晰与流畅的视频流输入； 2、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3、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适用于室内光线较暗或无光照环境且要求高清画质的场所，适合逆光环境； 4、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 50 m，白光最远可达 30m； 5、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6、支持人形检测。	台	154	工业
1.1.3	800 万智能车辆抓拍摄像机	1、最高分辨率可达 800 万像素，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30fps 实时图像，图像更流畅，支持透雾、电子防抖，支持宽动态 120 dB； 2、支持多种智能模式：人脸抓拍、人脸比对、道路监控(车辆检测、抓拍)、Smart 事件、人数统计，热度图，多种智能模式可按需切换； 3、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台	2	工业

1.1.4	800 万智能人脸抓拍摄像机		台	2	工业
1.1.5	24 口 POE 交换机	1、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口，支持 PoE 供电，单端口最大功率达 30W；支持 4 个独立千兆 SFP 光口； 2、支持 VSU 虚拟化技术，简化网络管理； 3、支持 CPP/NFPP/RLDP/DHCP 等多重安全防护策略，风冷散热，智能调速，低噪且节能； 4、支持 6KV 防浪涌（PoE 口）； 5、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千兆网络接入设计； 6、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台	7	工业
1.1.6	16 口 POE 交换机	1、16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口，支持 PoE 供电，单端口最大功率达 30W；支持 4 个独立千兆 SFP 光口； 2、支持 VSU 虚拟化技术，简化网络管理； 3、支持 CPP/NFPP/RLDP/DHCP 等多重安全防护策略，风冷散热，智能调速，低噪且节能； 4、支持 6KV 防浪涌（PoE 口）； 5、支持 PoE 输出功率管理，千兆网络接入设计； 6、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台	9	工业
1.1.7	8 口 POE 交换机（带光口）	1、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口； 2、支持 PoE 供电， ≥ 1 个千兆 SFP 光口。	台	9	工业
1.1.8	24 口光口交换机	1、24 个千兆光口，8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 2、交换容量： $\geq 432\text{Gbps}$ ； 3、包转发率： $\geq 120\text{Mpps}$ ； 4、支持 VSU 虚拟化技术，简化网络管理； 5、支持 CPP/NFPP/RLDP/DHCP snooping 多重安全防护策略； 6、风冷散热，智能调速，低噪且节能。	台	2	工业
1.1.9	24 口核心交换机	1、三层交换机，交换容量： $\geq 559\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48\text{Mpps}$ ； 2、支持不少于 4 个复用 SFP 光口，4 个 SFP+ 光口； 3、支持不少于 24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4、支持可拔插的模块化双电源，支持 1+1 冗余； 5、设备管理配置 1 个 MGMT 端口、1 个 Console 端口、1 个 Mini USB Console 口、1 个 USB 端口； 6、整机采用节能设计，满负荷时功耗 $\leq 45\text{W}$ ；MAC 地址 $\geq 32\text{K}$ ； 7、支持 VSU 虚拟化技术，简化网络管理； 8、支持 RIP, RIPng, OSPFv2, OSPFv3, IS-ISv4,	台	3	工业

		IS-ISv6 等路由协议； 9、支持 CPP/NFPP/RLDP/DHCP snooping 多重安全防护策略； 10、风冷散热，智能调速，低噪且节能； 11、支持 MACC 云平台统一管理。			
1.1.10	硬盘录像机 (32 路 8 盘位)	1、IP 通道接入：32 路@256Mbps； 2、支持 APP 服务，可一键配置上网； 3、支持 800W 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4、支持 H.265 高效视频编码码流，支持 H.265、H.264 网络设备混合接入； 5、支持 2 个 HDMI 和 2 个 VGA 同时输出，支持 4K 高清分辨率输出； 6、支持录像文件按时间打包； 7、支持最大 16 路同步回放和多路同步倒放； 8、支持 8 个 SATA 接口，1 个 eSATA 盘库，可用于录像和备份； 9、支持网络检测功能。	台	5	工业
1.1.11	硬盘录像机 (32 路 16 盘位)	1、IP 通道接入：32 路@256Mbps； 2、录像分辨率： 8MP/6MP/5MP/4MP/3MP/1080p/UXGA/720p/VGA/4CIF/DCIF/2CIF/CIF/QCIF； 3、支持 H.265、H.264 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4、支持 APP 云服务，可一键配置上网； 5、支持 GB28181 协议接入平台； 6、支持 16 个 SATA 接口，最大支持 8TB 硬盘，可用于录像和备份； 7、支持硬盘配额和硬盘盘组两种存储模式，可对不同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8、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 9、支持 4K 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10、支持同屏预览，可实现监控画面与报警信息同屏显示； 11、支持可视化文件管理，可秒级查看历史录像文件、图片文件； 12、支持客流量统计功能，可统计通道指定区域和时间段的客流量； 13、支持热度统计功能，可统计通道指定时间段不同区域的客流量大小； 14、支持人脸检索功能，可按事件、姓名检索人脸，支持以脸搜脸，并关联录像回放。 支持人车分类检索，并关联录像回放。	台	2	工业
1.1.12	硬盘录像机 (64 路 16 盘位)	1、IP 通道接入：64 路@256Mbps； 2、录像分辨率： 8MP/6MP/5MP/4MP/3MP/1080p/UXGA/720p/VGA/4CIF/DCIF/2CIF/CIF/QCIF；	台	2	工业

		3、支持 H. 265、H. 264 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4、支持 APP 云服务，可一键配置上网； 5、支持 GB28181 协议接入平台； 6、支持 16 个 SATA 接口，最大支持 8TB 硬盘，可用于录像和备份； 7、支持硬盘配额和硬盘盘组两种存储模式，可对不同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8、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 9、支持 4K 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10、支持同屏预览，可实现监控画面与报警信息同屏显示； 11、支持可视化文件管理，可秒级查看历史录像文件、图片文件； 12、支持客流量统计功能，可统计通道指定区域和时间段的客流量； 13、支持热度统计功能，可统计通道指定时间段不同区域的客流量大小； 14、支持人脸检索功能，可按事件、姓名检索人脸，支持以脸搜脸，并关联录像回放。			
1. 1. 13	4 路高清解码器	1、视频解码格式：H. 264, H. 265, Smart264, Smart265, MJPEG； 2、解码分辨率：最高 3200W 像素； 3、视频解码通道：128； 4、视频解码能力：H. 264/H. 265：支持 4 路 3200 W，或 4 路 2400 W，或 5、8 路 1200 W，或 16 路 800 W，或 20 路 600W，或 32 路 400W，或 64 路 1080P，或 128 路 720P 及以下分辨率实时解码（每 4 个输出口一组，共享解码能力）； 5、视频输出接口类型：8 路 HDMI 1.4，支持 4K ； 6、视频输入接口：2 路 HDMI 1.4； 7、视频输入分辨率：3840 × 2160@30 Hz（仅奇数口），1920 × 1080@50 Hz, 1920 × 1080@60 Hz, 1280 × 720@50/60 Hz 。	台	1	工业
1. 1. 14	网络存储阵列	48 盘位，满配 48 块 6T 硬盘 1024Mbps 接入带宽 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缓存（可扩展至 64GB）/2 个千兆数据网口/1 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	台	2	工业
1. 1. 15	43 寸监视器	1、支持 3840*2160@60Hz 超高清显示，43 英寸； 2、采用金属外壳，防辐射、防磁场、防强电场干扰； 3、实时检测设备温度，高温报警； 4、内置喇叭及功放，支持 3.5 mm 音频输入； 5、支持 U 盘点播，含文本、图片、音频、视	台	2	工业

		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 6、支持 7×24 小时工作模式; 7、刷新率≥60HZ。			
1.1.16	65 寸监视器	1、支持 3840*2160@60Hz 超高清显示, 65 英寸; 2、采用金属外壳, 防辐射、防磁场、防强电场干扰; 3、实时检测设备温度, 高温报警; 4、内置喇叭及功放, 支持 3.5 mm 音频输入; 5、支持 U 盘点播, 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 6、支持 7×24 小时工作模式; 7、刷新率≥60HZ。	台	8	工业
1.1.17	8T 监控硬盘	1、接口: SATA; 2、容量: 8TB; 3、硬盘尺寸: 3.5 英寸; 4、硬盘类型: 监控级硬盘。	块	68	工业
1.1.18	6T 监控硬盘	1、接口: SATA; 2、容量: 6TB; 3、硬盘尺寸: 3.5 英寸; 4、硬盘类型: 监控级硬盘。	块	88	工业
1.1.19	监控立杆	3.5 米立杆, 含地笼	根	18	工业
1.1.20	立杆横臂	300-500MM, 白色, 4X4 方管	个	22	工业
1.1.21	壁挂支架	金属壁装支架, 白色。	个	179	工业
1.1.22	抱箍支架	抱箍圈直径 300mm	个	3	工业
1.1.23	单联操作台	单联监控操作台长度在 600-1000mm, 烤漆, 含椅子	套	1	工业
1.1.24	防水设备箱	配电箱 400*300*180mm	个	9	工业
1.1.25	前维护壁挂支架	1、优质冷轧钢板 (SPCC), 材料厚度从 T1.0-T5 不等; 2、备注说明: 需要承重墙; 3、颜色: 黑色。	套	4	工业
1.2	出入口管理系统				工业
1.2.1	停车场管理系统				工业
1.2.1.1	智能直杆道闸	无刷电机, 标配 2 个遥控器, 6 米以内八角直杆一根, 直流无刷速度可调, 功率: 150W	台	8	工业
1.2.1.2	广告道闸	1. 工作电压: 24V+10%/50HZ 2. 电机功率: 160W-250w 3. 使用环境温度: -35℃至+60℃ 4. 相对温度: 90%以内 (无凝露) 5. 杆长: 4M 内	台	1	工业

		6. 广告翻板块数：由杆长而定 7. 抬杆后高度：由杆长而定 8. 抬杆时间：2.5-6 秒 9. 遥控距离：≤30 米 10. 输入接口：+12V 电平信号或大于 100 11. MS 的脉冲信号：驱动电流小于 10mA 12. 机箱工艺：冷轧钢板高温烤漆 13. 防护等级：IP54			
1.2.1.3	车牌识别控制机	1. 300W 高清车牌识别摄像机,画质更加清晰,可选电动变焦或 6mm 定焦镜; 2. 工作电压: AC220V±10% 3. 额定功率: ≤60W 4. 通讯方式: TCP/IP、RS485 5. 屏幕分辨率: ≥1024*600 6. 外壳防护等级: IP54 7. 车牌识别率: ≥99% (全天候典型车牌) 8. 适应车速: 0-40km/h 9. 识别角度: ≤45° 10. 最佳识别距离: 3-6m 11. 触发方式: 地感线圈或视频流 12. 支持牌照类型: 普通蓝牌、黄牌、双层黄牌、警牌、新武警、新军牌、新使馆、民航、教练车、新能源、港澳、应急车牌 13. 车牌识别特征 车牌号码、颜色、类型、宽度 14. 输出信息: 车辆特征图像、车牌图像、牌照号码、颜色、类型、通过时间 15. 车牌防伪: 支持	台	14	工业
1.2.1.4	电脑	1. 主机: 处理器≥8 核, 内存≥16GB, 硬盘: 256GBSSD+1TBHDD, 显卡≥2G 独显; 2. 国产正版操作系统; 3. 显示器≥21.5 英寸, 显示分辨率不低于 2K (2560×1080);	台	7	工业
1.2.1.5	防砸雷达	1. 采用 79GHz 的 MMIC 技术, 检测精度高, 目标更稳定 2. 可识别多种目标, 不仅能识别车辆, 还可以识别行人, 可以有效避免闸杆砸人 3. 雷达的识别距离可设定, 能够自动记忆设定的配置参数, 4. 具备串口通信功能, 可对雷达进行在线调试, 软件升级, 5. 可适应多种天气, 不受电磁干扰, 光照, 灰尘, 雨雪等外界环境的影响。	个	9	工业
1.2.1.6	软件加密狗	软件版本加密	个	7	工业
1.2.1.7	8 口交换机	1、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口;	台	7	工业

1.2.1 .8	减速带	长 1000*350*40mm, 橡胶减速带;	米	56	工业
1.2.1 .9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4 公斤*2 灭火器消防器材, 含消防箱	具	2	工业
1.2.1 .10	安全出口指示灯	额定电源电压: AC220V/50Hz 光源名称和参数: LED DC3.0V 主电功耗: 2W 防护等级: IP30 , 50cd/m' 表面亮度 300cd/m 应急时间: 90 分钟	套	2	工业
1.2.1 .11	应急标识灯	新国标 LED 安全出口照明灯紧急疏散指示灯	套	1	工业
1.2.1 .12	呼吸器	容量 15 分钟到 30 分钟之间	个	2	工业
1.2.2	非机动车管理及人行闸机通道系统				工业
1.2.2 .1	广告门	1. 材质:304 不锈钢; 2. L 形副立柱, 280 公斤大磁力锁, 方向可以互换; 1.2 米-1.8 米可伸缩, 颜色和尺寸可非标定制。	台	4	工业
1.2.2 .2	IC 读卡器	1、工作电压: DC 9-12V 2、工作电流: 最大 120 mA 等待状态 70mA 3、工作频率: 13.56MHz $\pm$ 5kHz 4、通讯格式: 韦根 26、34 等, 支持自定义 5、读卡响应时间: 20 ms 6、支持卡片操作: 读取 IC 卡片内码, 可输出密码 7、读卡距离: 20-80mm 8、设备保护: 电源反接保护 9、数据传输距离: >100 米	个	6	工业
1.2.2 .3	IC 卡	IC 卡	张	2400	工业
1.2.2 .4	USB 台式发卡器	1、USB 即插即用, USB 直接供电 (5VDC <100 毫安), 计算机标准键盘格式 wiegand26 标准 8 位卡号, 可自定义。 2、Mifare one 卡 (二选一), 1-6 厘米 (该参数为实际距离, 感应的距离和卡片的类型相关)。 3、外观尺寸: 106mm * 82mm * 25mm , 工作温度: -40℃ 至 70℃, 相对湿度: 0-95%。	个	3	工业
1.2.2 .5	落地立柱	高 1000MM	根	6	工业
1.2.2 .6	摆闸 (单机芯)	1. 材质:304 不锈钢 2. 摆杆:标准 620 (mm) (可定制 $\leq$ 900mm) 3. 单机芯 4. 全自动控制, 带方向指示, 断电开闸 5. 嵌入式无刷一体化防撞自复位机芯 (金钢芯), 机械+红外感应+电路 6. 控制三重防夹防撞伤, 非法闯入和尾随报	台	2	工业

		警 7. 智能开闸控制:刷卡/人脸			
1.2.2.7	摆闸(双机芯)	1. 材质:304 不锈钢 2. 摆杆:标准 620(mm) (可定制≤900mm) 3. 双机芯 4. 全自动控制, 带方向指示, 断电开闸 5. 嵌入式无刷一体化防撞自复位机芯(金钢芯), 机械+红外感应+电路 6. 控制三重防夹防碰伤, 非法闯入和尾随报警 7. 智能开闸控制:刷卡/人脸	台	1	工业
1.2.2.8	人脸识别机	1. 安装方式: 支持壁挂、闸机安装, IP55 室内外使用; 2. 工作温度: -20℃至 60℃, <90℃RH; 3. 系统: 嵌入式 LINUX; 4. 存储: 运行内存 1GB, 数据存储 8GB; 5. 显示屏: ≥7 寸非触摸屏, 分辨率 1024*600; 6. 人脸容量: 1: N, N≤5 万; 7. 摄像头: 双目 200 万、宽动态摄像头; 8. 嵌入式 IC/ID 双频串口读卡模块	台	2	工业
1.3	备电集成系统				工业
1.3.1	42U 机柜	1、42U 网络机柜 2000*600*600mm 标准弱电机柜; 2、带 PDU 排插; 3、带散热风扇。	个	1	工业
1.3.2	24U 机柜	1、24U 网络机柜 1200*600*600mm19 英寸标准弱电机房机柜; 2、带 PDU 排插; 3、带散热风扇。	个	4	工业
1.3.3	9U 室外机箱	1、尺寸: 9U; 2、防水; 3、安装方式: 支持落地、壁挂、抱杆	个	10	工业
					工业
1.4	智能物流快递柜				工业
1.4.1	智能物流快递柜	1、10 寸屏, 高 1900x 宽 2700x 深 500mm, 主柜 21 个门, 副柜 22 个门, 要求的尺寸需要一主二副刚好满足 2、1980 高×2700 宽×500 深	个	16	工业
2	系统集成服务				工业
2.2.1	20 镀锌管	20 镀锌管	米	130	工业
2.2.2	25 镀锌管	25 镀锌管	米	1182	工业
2.2.3	25 线管	PVC25 线管	米	9209	工业

2.2.4	20 线槽	PVC20 线槽	米	97	工业
2.2.5	6 类非屏蔽网线	CAT6 类非屏蔽双绞线，纯铜线芯。	米	11222	工业
2.2.6	6 芯室外光纤	光缆-GYTS-单模 G.652D-6 芯	米	6325	工业
2.2.7	电源线 RVV3*2.5	RVV3*2.5 国标线	米	4114	工业
2.2.8	光模块	千兆光模块	对	20	工业
2.2.9	开挖回填	开挖，回填，布管	米	1099	工业
2.2.10	控制线 RVV4*0.75	RVV4*0.75 国标线	米	252	工业
2.2.11	排插	PDU 插座 7 孔，总控	个	25	工业
2.2.12	排插	8 孔位	个	8	工业
2.2.13	人工岛	定制人工岛	个	7	工业
2.2.14	伸缩支架	铝合金材质，白色 400-800MM	个	8	工业
2.2.15	水晶头	六类水晶头	个	430	工业
3	信号增强系统				工业
3.1	信号增强器 (大型)	1、电梯通信覆盖系统同时支持电信、移动、联通等三家运营商的 4G/5G 网络覆盖，支持的上行频段 1710MHz-2675MHz、下行频段 1805MHz-2675MHz。 2、电梯通信覆盖系统由主控单元、轿厢单元组成，具有后台网管监控，可后台监控电梯通信覆盖系统的运行状态、数据配置等。 3、主机单元和轿厢单元设备在 2.1GHz、2.6GHz 频段均支持 LTE 和 NR 并发模式；在 1.8GHz 频段硬件均支持 LTE 和 NR 模式；LTE、NR 模式下行均支持 QPSK、16QAM、64QAM、256QAM 调制方式；LTE、NR 模式上行均支持 $\pi/2$-BPSK、QPSK、16QAM、64QAM、256QAM 调制方式。 4、LTE 制式支持信道带宽：1.4MHz，3MHz，5MHz，10MHz，15MHz，20MHz；NR 制式支持信道带宽：20MHz，40MHz，50MHz，60MHz，80MHz，100MHz； 5、设备具有自动检测隔离度功能； 6、最大输出功率：设备下行标称最大输出功率$\geq 21\text{dBm}$，上行标称最大输出功率$\geq 17\text{dBm}$； 7、自动电平控制（ALC）：当输出达到最大	套	1	工业

		功率时，增加输入信号电平大于 10dB 时，输出功率应保持在最大输出功率±2dB 之内或关闭； 8、最大增益及误差：标称最大增益≥70dB，最大增益误差不超过±3dB； 9、带内波动≤5dB、噪声系数≤7dB。			
3.1.2	信号增强器（小型）	1、电梯通信覆盖系统同时支持电信、移动、联通等三家运营商的 4G/5G 网络覆盖，支持的上行频段 1710MHz-2675MHz、下行频段 1805MHz-2675MHz。 2、电梯通信覆盖系统由主控单元、轿厢单元组成，具有后台网管监控，可后台监控电梯通信覆盖系统的运行状态、数据配置等。 3、主机单元和轿厢单元设备在 2.1GHz、2.6GHz 频段均支持 LTE 和 NR 并发模式；在 1.8GHz 频段硬件均支持 LTE 和 NR 模式；LTE、NR 模式下行均支持 QPSK、16QAM、64QAM、256QAM 调制方式；LTE、NR 模式上行均支持 $\pi/2$-BPSK、QPSK、16QAM、64QAM、256QAM 调制方式。 4、LTE 制式支持信道带宽：1.4MHz，3MHz，5MHz，10MHz，15MHz，20MHz；NR 制式支持信道带宽：20MHz，40MHz，50MHz，60MHz，80MHz，100MHz； 5、设备具有自动检测隔离度功能； 6、最大输出功率：设备下行标称最大输出功率≥21dBm，上行标称最大输出功率≥17dBm； 7、自动电平控制（ALC）：当输出达到最大功率时，增加输入信号电平大于 10dB 时，输出功率应保持在最大输出功率±2dB 之内或关闭； 8、最大增益及误差：标称最大增益≥70dB，最大增益误差不超过±3dB； 9、带内波动≤5dB、噪声系数≤7dB。	套	7	工业

▲二、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本标项采购预算金额（元）：2947703.98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标项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投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投标人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的价格：包括设备费、安装费、验收费，及办理使用登记证的费用（如有）； (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 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 二次设计费（如有）； (5) 辅助土建施工费（如有）； (6) 必要的保险费和各项税金、水电费、总包配合费（如有）； (7) 人工费、其他成本费及利润等。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 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u>1</u> 年。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超过质保期的产品，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零部件成本费。
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定期回访，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护。 2、培训要求： (1) 基本要求：培训资料齐全、讲解清晰、示范明了。 (2) 主要针对相关管理人员展开，培训完成后达到熟悉系统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及软件结构等。 (3) 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 (4) 为保证本项目中的产品在运营时得到及时、稳定、良好的维护，要求中标人在本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中，为采购人培养维护人员，维护人员为采购人单位工作人员。 4、保质期内免费上门维修，采购人如果需要运维服务，可以要求中标人到现场进行服务，中标人需要在 2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达现场；

	5、质保期过后，提供终身有偿维修服务，采购人如果需要有偿维修服务，可以要求中标人到现场进行服务，中标人需要在 2 小时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
核心产品	本分标核心产品为 1.1.2 项 400 万白光全彩筒型 PoE 网络摄像机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货物到货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向甲方出具试运行合格报告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5%；甲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乙方提供相应正规发票。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无
包装和运输要求	产品包装和运输均由中标人负责。 包装：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运输方式：不限。
验收要求	1. 所投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检验合格的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最新相关质量安全标准规定。 2. 出厂检验：交货时，中标人应随同货物提供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合格等相关资料。 3. 安装调试检验：货物到达后，由采购人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基本质量和数量的验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设备安装调试（包括整机性能测试）过程，中标人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检验记录应提交给采购人。

其他商务要求	货物供应应包含： (1)系统联网调试：1、提供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非机动车管理及人行闸机通道系统的平台接入服务，将前端设备采集的图片、视频等数据接入系统平台，通过系统平台从而实现数据储存、展示、读取等功能，提高小区的智能监管能力。包含视频监控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非机动车管理及人行闸机通道系统的的硬件设备、软件系统、传输网络的联网调试，确保前端数据采集设备正常接入系统平台，实现信息的顺畅流通，提高信息系统的使用效率。 (2)通信配套接入服务：为小区通信信号配套设施接入服务，包含系统的供电接入、光纤接入、网络接入等配套设施服务，按行业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实施，以满足通信系统系统的配套设施接入和业务覆盖需求。
--------	--

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2 分标（变压器设备、地理式一体消防水池等）：

一、采购需求明细：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性能指标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一	项目名称：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				
1	百色市检察院职工宿舍小区				
2	右江区政府机关大院				
3	林科所城东宿舍区				
4	右江日报社小区				
4.1	预装式箱式变压器	1. 内含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1000/10-NX1 高低压配电柜等成套成品设备 2.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基础安装、10KV 电源进线及原线路接线	台	1	工业
5	百色糖业烟酒公司解放街宿舍区				
6	右江区供销社（解放街宿舍区）				
7	百色市右江区土产公司（百胜街生活区）				
8	百色市交警支队直属二大队				

8.1	干式变压器	1. 干式变压器 500KVA 室外防水型干式变压器 2. 变压器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拆装、更换老旧配电柜、接线等内容 3. 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500/10-NX1	台	1	工业
9	蓝星大华				
9.1	预装式箱式变压器	1. 内含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315/10-NX1 2. 高低压配电柜等成套成品设备 3.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基础安装、10KV 电源进线及原线路接线	台	1	工业
10	中国人民银行百色市中心支行东合苑小区				
11	中国人民银行百色市中心支行东宁巷小区				
11.1	干式变压器	1. 400KVA 室内箱式干式变压器, 带温控散热系统 2. 变压器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3.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拆装、更换老旧配电柜、接线等内容 4. 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400/10-NX1	台	1	工业
12	中国人民银行百色市中心支行城东银苑小区				
13	百色甘化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宿舍区				
14	右江区秀丽花园				
14.1	干式变压器	1. 500KVA 室外防水型干式变压器 2. 变压器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3.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拆装、更换老旧配电柜、接线等内容 4. 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500/10-NX1	台	1	工业
15	工商银行百色右江区支行大院				
15.1	干式变压器	1. 800KVA 变压器, 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2.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安装、接线柜内容 3. 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800/10-NX1	台	1	工业
15.2	低压出线柜	出线柜 CGD3 型 四馈线 1000A	个	3	工业
16	百色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生活一区				
16.1	带风冷外壳变压器柜	1. 内含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315/10-NX1 2. 高低压配电柜等成套成品设备 3. 本次改造包含拆除老旧变压器、10KV 电源进线及原线路接线 4. 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台	1	工业
17	百色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生活二区				
18	右江区美景苑				

18.1	预装式箱式变压器	1. 内含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800/10-NX1 2. 高低压配电柜等成套成品设备 3.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基础安装、10KV 电源进线及原线路接线 4. 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台	1	工业
19	百色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电大巷生活小区				
19.1	预装式箱式变压器	1. 内含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500/10-NX1 2. 高低压配电柜等成套成品设备 3.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基础安装、10KV 电源进线及原线路接线 4. 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台	1	工业
20	光华苑				
20.1	干式变压器	1. 变压器由业主委托当地电力公司深化设计，安装 2. 本次改造包含变压器拆装、更换老旧配电柜、接线等内容 3. 一级能效干式变压器 SCB18-630/10-NX1	台	2	工业
20.2	地埋式一体消防水池	1、1.12*5*4 米有效容积 216m ³ 2. 尺寸可根据实际场地安装条件调整，消防水池设计要求详见设计图纸	座	1	工业

▲二、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本标项采购预算金额（元）：2893103.70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标项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投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投标人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货物的价格：包括设备费、安装费、验收费，及办理使用登记证的费用（如有）；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二次设计费（如有）； （5）辅助土建施工费（如有）； （6）必要的保险费和各项税金、水电费、总包配合费（如有）； （7）人工费、其他成本费及利润等。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u>1</u> 年。 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超过质保期的产品，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零部件成本费。
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定期回访，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护。 2、培训要求： （1）基本要求：培训资料齐全、讲解清晰、示范明了。 （2）主要针对相关管理人员展开，培训完成后达到熟悉系统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及软件结构等。 （3）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 （4）为保证本项目中的产品在运营时得到及时、稳定、良好的维护，要求中标人在本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中，为采购人培养维护人员，维护人员为采购人单位工作人员。 4、保质期内免费上门维修，采购人如果需要运维服务，可以要求中标人到现场进行服务，中标人需要在2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 5、质保期过后，提供终身有偿维修服务，采购人如果有偿维修服务，可以要求中标人到现场进行服务，中标人需要在2小时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
核心产品	本分标核心产品为 8.1 项货物干式变压器。
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货物到货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向甲方出具试运行合格报告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5%；甲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乙方提供相应正规发票。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无
包装和运输要求	产品包装和运输均由中标人负责。 包装：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 运输方式：不限。
验收要求	1. 所投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检验合格的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最新相关质量安全标准规定。 2. 出厂检验：交货时，中标人应随同货物提供出厂检验报告、产品合格等相关资料。 3. 安装调试检验：货物到达后，由采购人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基本质量和数量的验

	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设备安装调试（包括整机性能测试）过程，中标人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检验记录应提交给采购人。
其他商务要求	1.投标人需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含）以上资质；投标人无相关资质的，须委托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且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含）以上资质的公司负责安装及现场安全协调。安装负责人需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或机电工程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相关证件原件扫描件，委托第三方公司的应同时提交委托书原件； 2.变压器安装需要进行二次设计安装的，投标人必须根据电力设备安装的要求，委托具有电力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二次设计，委托前将设计单位的资质报招标人审查同意并备案后方可进行设计。设计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支付设计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承诺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_____。
11.2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_____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4年10月至12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

	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可以提供依法缴纳税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4 年 10 月至 12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可以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财务状况报告（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也可通过第三方审计公司编制，如为自行编制至少须提供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提供财务状况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供。如提供，则资格证明文件 1 至 4 项无须再提供） 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为分公司时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总公司授权书，否则投标无效。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设备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5.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如有，请提供）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

	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3.2	投标文件的制作 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 评审前准备 4.1 本项目实行网上评审，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2 各投标人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投标人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6.2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投标人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投标人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货物的价格：包括设备费、安装费、验收费，及办理使用登记证的费用（如有）；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 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 二次设计费（如有）； (5) 辅助土建施工费（如有）； (6) 必要的保险费和各项税金、水电费、总包配合费（如有）； (7) 人工费、其他成本费及利润等。 ☒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人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CA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CA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CA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PDF的格式上传即可。
21.1	投标文件递交 2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招标公告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1.2	投标文件解密 21.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u>30</u> 分钟内投标人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 (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资格评审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专家确定方式：评审前由采购代理机构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设立的专家库中通过电脑随机抽取。
28.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28.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带“▲”的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不带“▲”的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1</u> 项。
29.1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 ☐随机抽取
34.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5.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7.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6-2893222/18977602055。 通讯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1幢6层602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8.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其费率为：100万元以下--1.5%；100~500万元--1.1%；500~1000万元--0.8%收取，具体以分标中标金额为基数计取。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 _____。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御和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6055 1201 0104 5395 23
39.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9.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

	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39.3	监督管理机构：百色市右江区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电话：0776-2995126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合格投标人必须满足有3家及以上不同品牌参与投标，否则项目应当作废标处理），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评标办法中有其他要求的，则按评标办法要求）。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

“<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 下载。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

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2 投标人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9.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0.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文件递交：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2 投标文件解密：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三、开标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2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地 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3. 开标程序

23.1 开标准备

23.1.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四、资格审查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4.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五、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7. 评标原则

27.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7.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7.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8.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8.3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中标和合同

29 确定中标人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

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9.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 结果公告

30.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1.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2.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3.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4. 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签订合同

35.1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

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5.2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5.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7. 询问、质疑和投诉

37.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7.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

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5 投诉的权利。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七、其他事项

38. 代理服务费

38.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3 监督管理机构：百色市右江区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电话：0776-2995126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质保期、

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6)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7)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1)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1 分标（智能化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出入口管理系统、智能化物流快递柜等）
最高限价（元）：2947703.98

序号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满分 30 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

			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7)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 分
2	技术分(满分 50 分)	技术性能分(满分 5 分)	投标产品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且无任何负偏离的得 5 分。
		项目技术方案分(满分 15 分)	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自主现场踏勘②各个系统功能描述③各个系统组网架构设计方案④设备安装指导文件等。 方案满足上述评审技术要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得基本分 10 分，基本分满分 10 分；未按上述评审依据要求提供方案的或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不符合项目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的，每缺 1 项或不满足 1 项的扣 2.5 分，最高扣 10 分； 投标人在上述基础上增加对该项目现场实施补充细化的其他技术要点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不被接受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或者不符合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等），每增加 1 项加 2 分，最高加 5 分。
		质量控制措施方案(满分 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质量控制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计划；②供货质量保证措施；③货物进场验收；④安装过程质量控制；⑤安装完成后质量检验措施等。 方案满足上述评审要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得基本分 5 分，基本分满分 5 分；未按上述评审依据要求提供方案的或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不符合项目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的，每缺 1 项或不满足 1 项的扣 1 分，最高扣 5 分； 在上述基础上增加其他项目质量控制措施要点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不被接受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或者不符合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等），每增加 1 项加 2 分，最高加 5 分。
		培训方案分(满分 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培训方案内应包括但不限于：①提供免费现场培训；②设备的安装；③设备的操作；④设备的日常维护；⑤设备系统培训(包括相关理论知识)等。

			方案满足上述评审要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得基本分 5 分，基本分满分 5 分；未按上述评审依据要求提供方案的或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不符合本项目商务条件要求或不符合项目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的，每缺 1 项或不满足 1 项的扣 1 分，最高扣 5 分； 在上述基础上增加其他项目培训要点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不被接受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或不符合本项目商务条件要求或者不符合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等），每增加 1 项加 2 分，最高加 5 分。
		安装调试方案分(满分 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投标人项目实施技术方案进行编制的安装调试方案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安装调试方案内应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进度计划；②设备安装调试；③人员配备；④现场安装管理；⑤作业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措施等。 方案满足上述评审要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得基本分 5 分，基本分满分 5 分；未按上述评审依据要求提供方案的或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不符合项目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的，每缺 1 项或不满足 1 项的扣 1 分，最高扣 5 分； 在上述基础上增加其他项目安装调试要点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不被接受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或者不符合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等），每增加 1 项加 2 分，最高加 5 分。
3	商务分（满分 20 分）	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15 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定，独立打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售后服务方案中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维护解决方案；②服务机构设置；③售后保障措施；④运行维护应急预案；⑤售后资源配置等。 方案满足上述评审要点且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得基本分 10 分，基本分满分 10 分；未按上述评审依据要求提供方案的或不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或不符合本项目商务条件要求或不符合项目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的，每缺 1 项或不满足 1 项的扣 2 分，最高扣 10 分； 在上述基础上增加其他项目售后服务要点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不被接受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不符合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或不符合本项目商务条件要求或者不符合采购设备的特点特性

			等），每增加 1 项加 2 分，最高加 5 分。
		业绩分（满分 5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每项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5 分。 【1. 提供合同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2. 同类产品指：智能化或视频监控类】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在规定的期限内拒不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百色市右江区 2024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设备采购-2 分标（变压器设备、地埋式一体消防水池等）

最高限价（元）：2893103.70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 分
2	技术分	项目 管 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其他管理人员进

	(满分 40 分)	机构(满分 10 分)	行评审。 项目经理任职资格与业绩、工作经历等(满分 3 分)： 拟派任项目执业经理必须与资格审查合格通过的项目执业经理在名称、专业、资格等级等方面一致。项目经理职称： ①一级建造师得 3 分； ②二级建造师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证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的不得分。 技术负责人(满分 2 分) ①工程师或中级技术职称及以上得 2 分； ②助理工程师或初级技术职称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证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的不得分。 其他管理人员(满分 5 分) 三档(5 分)：主要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岗位证书)数量完全满足施工需要，并有一定的储备人员。 二档(3 分)：主要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岗位证书)基本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一档(1 分)：主要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岗位证书)配备不齐全。
		技术方案及验收方案(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保证项目实施的设备供货方案及保证措施、配合安装方案、技术服务方案的服务内容和措施、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的验收与移交方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独立评审打分。 一档(2 分)：项目实施方案简单、缺乏针对性，可操作性与实效性较差。 二档(4 分)：项目实施方案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实施方案基本可行。 三档(7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行，供货、安装配合、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完善有效、切实可行。 四档(10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行，供货方案、安装配合、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完整详尽可行，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有效且更优化、科

			学合理，指导具体实施性强。 未提供技术方案的本项得0分
		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方案（10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方案的详细程度、针对性、全面性、可操作性、规范性、保障与条件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独立评审打分。 一档（2分）：投入的设备、安装没有质量保证措施或进度计划不可行，进场时间安排不清晰、不合理，质量、进度、安全措施不完善。 二档（4分）：投入的设备、安装有质量保证措施，进场时间安排基本合理，供货措施保障思路不够具体，安全措施不够具体，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 三档（7分）：投入的设备、安装有较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场时间安排较合理，供货措施保障思路较好，质量、进度、安全措施较合理，能满足项目需要。 四档（10分）：投入的设备、安装有完整周密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场时间安排合理，供货措施保障思路清晰，质量、进度、安全措施完善到位且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要。 未提供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方案本项得0分
		培训保障方案（10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培训保障方案的详细程度、针对性、全面性、可操作性、保障与条件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独立评审打分。 一档（2分）：方案简单、缺乏针对性，方案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与实效性较差。 二档（4分）：方案较为详细、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满足采购需要。 三档（7分）：方案详细、全面，可操作性与实效性较好，培训方案描述可行、培训人员配备合理，具有一定的项目针对性，有质量保障方案与条件支持，能满足采购需要。 四档（10分）：方案内容详细、全面、可操作性与实效性强，培训方案描述优秀、培训人员配备合理科学，具有很强的项目针对性，有切实有效的质量保障方案与条件支持，能充分满足采购需要。 未提供保障方案的本项得0分

3	商务分 (满分 30 分)	售后服务分 (满分 20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技术支持方案（操作过程技术难点指导、操作人员掌握一般故障排除的技术指导、系统升级技术支持等）、②故障解决及维修方案（明确解决方法及时限）、③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及维修服务方案、系统升级方案等）、④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内容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一档（5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要求，售后服务方案中未能提供技术服务队伍组织配置、技术培训具体计划。 二档（10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要求，售后服务方案中提供技术服务队伍组织配置、技术培训具体计划。未提供完整的增值售后服务方案，且方案内容简单粗糙不具备针对性及可行性； 三档（15 分）：方案内容完整且较详细，针对技术支持、故障解决及维修、免费保修期外维修、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提出了明确的措施及解决方案，且方案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及可行性； 四档（20 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可行且针对性强；针对技术支持、故障解决及维修、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提出了针对、可行的具体措施及解决方案，提出的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科学可行且对设备的售后保障能起到有效的支持；对可能出现的技术难点提出了较有效的解决方案，能够有效的保障设备的售后服务。 注：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予得分。
		业绩分 (满分 10 分)	投标人 2022 年 4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 2 分，满分 10 分。（类似项目业绩指：线路安装工程或配电工程项目或含有消防水池或变压器采购及安装的采购项目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或合同扫描件为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予以计分。
		总得分=1+2+3。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在规定的期限内拒不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

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以下费用组成：

- （1）货物的价格：包括设备费、安装费、验收费，及办理使用登记证的费用（如有）；
-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 （3）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 （4）二次设计费（如有）；
- （5）辅助土建施工费（如有）；
- （6）必要的保险费和各项税金、水电费、总包配合费（如有）；
- （7）人工费、其他成本费及利润等。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7.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8.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初步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使用；

交付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业主指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质保期：质保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超出此期限的，由供应商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零部件成本费和人工费。

2. 配套（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免费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进行安装场地设计、施工，箱体安装、调试，设备安装及施工应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规范及规定。

3. 对本项目提供的材料进行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运行操作、维修保养，及材料简易故障的判别、排除。

4. 故障响应时间：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技术人员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解决处理。

5. 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保养。

6.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货物到货验收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含已支付的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向甲方出具试运行合格报告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5%（含已支付进度款）；甲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30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乙方提供相应正规发票。

2. 票据要求：供货方在申请款项拨付时，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及转账资料。如供货方提供假发票的，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并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供货方承担。

3. 结算账户要求

货款结算账户要求必须为银行对公账户，账户名称须与发票专用章上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使用个人银行账户结算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出此期限的，由供应商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基本质量和数量的验收（但不作为最终合格的保证），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货物安装完后，乙方负责调试，产品安装调试（包括整机性能测试）过程，乙方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检验记录应提交给采购人，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

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1%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3%，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1%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3%。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1%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3%，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3%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开标一览表；
6.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7. 其他合同文件。

8.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

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 (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____分标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_____(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号	标的 的名 称	生产厂家 (制造商)	品 牌	规格、型号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年 月 日

3.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分标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分别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年 月 日

4.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____分标（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CA 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三、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章（个人 CA 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标项：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详细承诺	偏离说明
报价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地点			
质保期			
售后服务要求			
核心产品			
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			
包装和运输要求			
验收要求			
其他商务要求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期：_____

6. 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2. 设备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配置清单

标项：_____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及单 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 地	参数性能、指 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 期：_____

3.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标项：_____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 期：_____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职业 资格或者执业 资格证或者其他 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 期：_____

5.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日 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
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空调设备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 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 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